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 廣告事業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課程地圖

適用於114學年度入學新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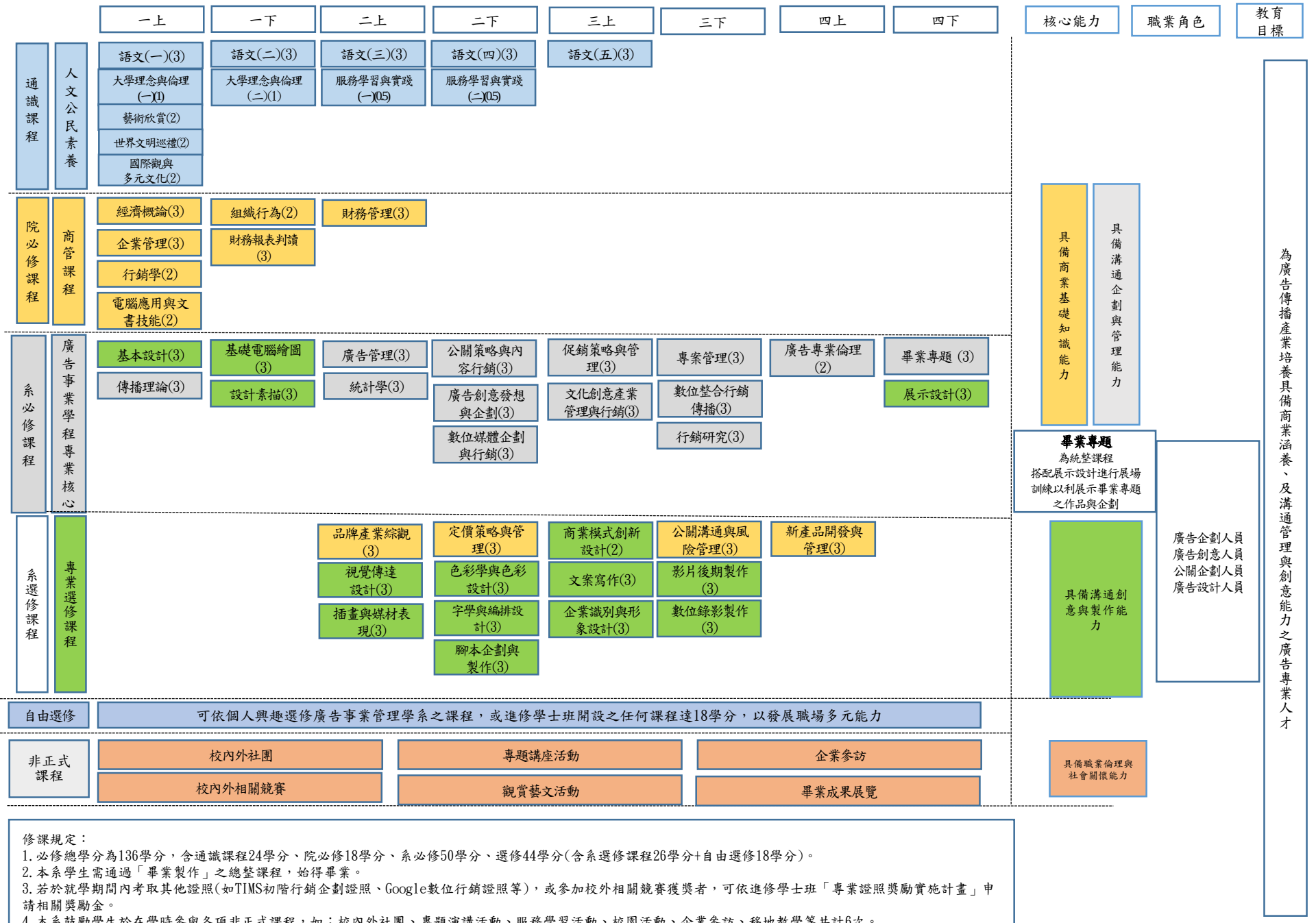

修課規定：

1. 必修總學分為136學分，含通識課程24學分、院必修18學分、系必修50學分、選修44學分(含系選修課程26學分+自由選修18學分)。
2. 本系學生需通過「畢業製作」之總整課程，始得畢業。
3. 若於就學期間內考取其他證照(如TIMS初階行銷企劃證照、Google數位行銷證照等)，或參加校外相關競賽獲獎者，可依進修學士班「專業證照獎勵實施計畫」申請相關獎勵金。
4. 本系鼓勵學生於在學時參與各項非正式課程，如：校內外社團、專題演講活動、服務學習活動、校園活動、企業參訪、移地教學等共計6次。